|  |
| --- |
|  |
|  |
| 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局文件 |
|  |
| 苏园教〔2022〕13号 |

**关于做好苏州工业园区2022年
教师和校长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关于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园区教育“五育融合幸福年”的相关要求，推进教师培训提质增效和教师队伍高质量发展，根据教育部等八部门《新时代基础教育强师计划》（教师〔2022〕6号）、《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2年中小学教师和校长培训工作的通知》（苏教师函〔2022〕11号）和《关于做好苏州市2022年中小学教师和校长培训工作的通知》（苏教师〔2022〕12号）精神，结合我区教师队伍建设实际，现就做好苏州工业园区2022年教师和校长培训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

坚持培训与培养相结合，以加强教师政治思想建设、师德师风建设、专业发展素养、教育教学能力为核心，优化培训内容，加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师德师风建设、教师教育体系课程、新冠疫情防控等的全员培训，构建更加开放、灵活、可持续的中小学教师全员培训的教师教育体系，为教育强区提供坚强师资保障。

**二、培训项目**

2022年度，我区组织的区级教师与校长培训包括教育局专项培训、教师发展中心专项培训和教师教育基地校专项培训、学科教师培训基地校专项培训四大类。其中涉及：党建工作培训项目、“五育融合”培训项目、干部素养提升项目、教育人才培训项目、教师教育体系模块课程项目、暑期课改培训项目、青年教师培训项目、班主任与心理健康教育专项培训、家庭教育专项培训、国际化专项培训、安保后勤专项培训、艺术素养提升专项培训、督学专项培训、学前教育专项培训和研训员能力提升专项培训等。具体计划见附件。

国家、省、市级培训项目的具体计划分解与落实，由教育局、园区教师发展中心另行通知。

1. **工作要求**

**1．强化政治思想师德师风培训。**将提高教师政治思想和师德师风摆在首要位置，坚持教育者先受教育，提高教师的政治站位、政治意识、政治能力，严格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创新师德教育培训方式，通过榜样引领、情景体验、实践教育、师生互动等形式，激发教师涵养师德的内生动力，推动教师以德施教、以德立身。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教育，开展常态化的学习培训，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师德师风建设”作为年度专题培训的内容，将其纳入教师教育体系课程的培训范畴之中，各校教师培训不仅要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师德师风建设”作为区级开发校本课程的必选内容，而且要将其作为培训首选的前两门课程予以保证。运用多种形式组织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学习培训,兴起学习、贯彻二十大精神的热潮，用二十大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工作。

**2.优化推进重点工程计划项目。**一是优化实施面向全体教师的教师教育体系课程培训。组织教师通过自主选学参加线上线下混合式研修与教师教育基地“精品化”通识课程培训，组织教师参加本学科教研员按照一定主题进行的学科类课程全员培训。每校不少于一半以上的教师必须参加至少一次非本校承担的区级教师教育体系课程培训，参训比例纳入五星评价考核的一部分。二是优化实施青年教师培训。将新入职教师培训纳入青年教师“一三五”雏鹰计划中，针对入职一年内、三年内和五年内的教师，分别实施标准化启航工程、专业化筑基工程和特色化提升工程，加大在师德师风、素养学养、教育教学基本功等教师必备品格和关键能力等方面的培训力度，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教师发展培训部门与学科研训员、学科教师培训基地、青年教师所在学校协调，分工负责，各司其职，齐抓共管，形成合力，接续培养使其成为具有专长的教育工作者。三是优化教师团队建设和培训。实施名优教师领航计划，以区内正高级教师、特级教师为主，组建“名优教师领航导师团”，组织青蓝工程、专业示范等活动，开展名优教师领航工程，进一步发挥高层次骨干教师对区域教师队伍建设的示范、辐射、引领和激励作用；注重“四有”好教师团队培育，发挥团队的综合育人、带动辐射、引领帮扶作用；加大名师工作坊建设，参加园区教育系统重大项目研究，扩大名师工作坊的参与面与影响力；进一步发挥好骨干教师共同体、名师后备高研班、名师送培等团队与载体在教师发展、学校发展中的作用；利用教研组、备课组、年级组等载体，促进研修共同体的形成，实现教师自主、常态、多元学习。

**3．细化明晰培训各方主体责任。**园区教师发展中心要在教育局的指导下，负责培训项目的具体实施，坚持问题导向，做好培训需求调研，加强培训项目研发，优化培训项目管理，提升培训精准性和实效性，做好教师培训的组织保障工作。深入推进教师教育基地校、学科教师培训基地校建设，进一步明确基地校职责，完善基地校建设管理机制，发挥基地校在培训课程建设和教师专业发展中的专题研究、专业引领、教学示范和研究咨询等作用，开展基于诊断、满足需求、形式多样、注重绩效的培训工作，确保按需施训、考核过关。各校要高度重视教师培训工作，将培训结果纳入教师年度考核，作为教师评优评先、职称评聘、教师资格定期注册等的重要依据；各校要更加注重校本研修的质量提升和资源挖潜，整体规划、统筹安排好培训项目，构建校本研修体系，突出校本教研与教师教育的结合，形成校本研修以教研为主的格局，大力推进基于岗位需要的、以问题为导向的、可持续发展的教师培训工作，及时总结提炼优秀校本案例，争取在区域加以推广，同时在校本研修中要确保园区教师教育体系课程中区级开发校本必修与选修课程，能够按照实施指南要求组织培训；各校要高质量完成国家、省、市、区级培训有关工作，按照培训要求，按时完成任务，不折不扣、落细落实“国培”、“省培”、“市培”、“区培”分配指标，明确培训纪律，全程参加培训，确保考核达标（有关成绩将与五星评价考核挂钩）。教师发展中心和各学校要利用好省教师培训信息管理系统，规范学时认定和登记工作。各个培训项目实施主体要严格执行培训经费管理规定，加强培训经费使用监管，经费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确保按要求、按方案施训，确保应用尽用、用足用好。

各校要按照本通知精神，结合本校教师队伍建设和教育人才培养实际，按照“五育融合幸福年”的要求，制定好年度培训计划，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国家、省、市、区培训项目。各培训实施主体在培训中要做好疫情防控，加强培训管理和安全教育，建立处理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做到疫情防控与高质量完成教师培训工作两手抓两手硬，切实推动2022年教师培训各项工作落地落实。

各校 2022 年教师培训工作具体方案请于5月20日前报园区教师发展中心培训处。联系人：尹立坤；联系电话：69995946。

附件：[2022年度苏州工业园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校长区级培训项目一览表](%E9%99%84%E4%BB%B6%EF%BC%9A2022%E5%B9%B4%E8%8B%8F%E5%B7%9E%E5%B7%A5%E4%B8%9A%E5%9B%AD%E5%8C%BA%E6%95%99%E5%B8%88%E3%80%81%E6%A0%A1%E9%95%BF%E5%8C%BA%E7%BA%A7%E6%95%99%E8%82%B2%E5%9F%B9%E8%AE%AD%E8%8F%9C%E5%8D%95.xlsx)。

 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局

 2022年5月13日

|  |
| --- |
| 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局  2022年5月13日印发 |